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福耀玻璃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FUYAO GLASS INDUSTRY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06)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刊發。

茲載列福耀玻璃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 (<http://www.sse.com.cn>) 刊發的《關於持股 5%以上股東河仁慈善基金會股份解除質押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局命

福耀玻璃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曹德旺

董事長

中國福建省福州市，2023 年 3 月 29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局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曹德旺先生、曹暉先生、葉舒先生及陳向明先生；非執行董事吳世農先生及朱德貞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潔雯女士、劉京先生及屈文洲先生。

证券简称：福耀玻璃

证券代码：600660

公告编号：2023-012

##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河仁慈善基金会 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股东河仁慈善基金会（以下简称“河仁基金会”）现持有本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169,512,88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2,609,743,532股）的6.50%。河仁基金会本次解除质押（以下简称“解质”）的股份数量为70,000,000股，本次股份解质后，河仁基金会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的情形。

公司于2023年3月28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河仁基金会的通知，获悉其质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的公司股份70,000,000股于2023年3月2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解除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河仁慈善基金会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70,000,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1.29%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68%
解除质押时间	2023年3月27日
持股数量	169,512,888股
持股比例	6.5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

河仁基金会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将已质押的 70,000,000 股股份办理了解质手续。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河仁基金会暂无将本次解质股份继续质押的计划。河仁基金会后续如有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质押的，公司将根据后续质押情况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